

# 《哈姆雷特》中的博弈思维解读

黄蕾 李昌其

怀化学院外国语学院

DOI:10.32629/er.v3i1.2432

[摘要] 博弈思维贯穿于莎士比亚的悲剧《哈姆雷特》的始终,并通过丹麦王子哈姆雷特在为父复仇过程中所激发的理想与现实、善良与邪恶、亲情与爱情等一系列的矛盾冲突呈现出来,构成了悲剧的主要内容。对悲剧中博弈思维的解读,可以深入探究莎士比亚的文学创作中的人文主义思想。

[关键词] 博弈; 哈姆雷特; 理性; 正义; 理想

## 引言

《哈姆雷特》是莎士比亚四大悲剧之一。从内容来看,主要讲述的是哈姆雷特与叔父克劳狄斯之间复仇博弈的故事。国内学术界较多关注的是《哈》剧中的感性思维,而忽略了文本本身的理性与逻辑,这对解读《哈》剧无疑造成了理解上的缺陷与不足。很明显,《哈》剧中莎士比亚通过悲剧的方式来处理理想与现实、理性与道德、正义与邪恶等诸多不可调和的矛盾,正是其文学创作深层博弈思维的表现。

## 1 理想与现实的博弈

人是一种具有社会属性的群体,人不可能单独地生活在自然或自己的内心世界之中,他必然要与周边人进行交流,这种交流与互动实际上就是生活的博弈,因为个体任何的举动都会影响到周边群体,而周边群体的任何举动也会影响个体,由于人的这种群体属性,个体就会自觉或不自觉地将身社会的各种博弈之中。在《哈姆雷特》中,丹麦王国并不是乌托邦,而是一座与时代相悖的充满了“人世的鞭挞和讥嘲,压迫者的凌辱,傲慢者的冷眼,被轻蔑的爱情的惨痛,法律的迁延,官吏的横暴”<sup>[1]</sup>的监牢。残酷现实把这位王子哈姆雷特卷入到残酷的博弈之中,面对克劳狄斯杀父娶母的仇恨,哈姆雷特心理形成了极大的挑战。然而哈姆雷特是个有理性的人,他无法将这种仇恨过滤,在与叔父之间,战与不战他没有选择,唯一的选择就是与敌人对抗,为父亲报仇。假使他是一个宿命论者,必然会认为人的命运皆由天定,人的努力无法逃脱命运的安排,他便可以趋附于神的意志,按照中世纪一贯的神学思维,继续做他的王子。从博弈论上来说,这是个理想状态,一者,它可以继续过王子无忧无虑的生活,母亲会一如既往的疼爱他,臣民会一如既往的尊敬他;二者,他与奥菲莉亚的爱情也可顺其自然的发展下去;三者,即使克劳狄斯为王,最后继承王位、统治丹麦的仍是哈姆雷特。克劳狄斯死后再揭穿其真面目,一样能算作是对坏人的惩治。这样的选择不失为一个上上之选,但是哈姆雷特没有忍气吞声而是决然的选择了复仇之路。“现实的境况是他无法忍受父亲的灵魂不得安息,无法忍受母亲改嫁与仇人共枕,无法忍受卑躬屈膝对仇人点头哈腰。他是哈姆雷特,带着与生俱来的高贵,内心的煎熬往往比身体上的伤口来得更痛。”<sup>[2]</sup>在战与不战的选择上,他高贵的心告诉他不能默默忍受暴虐的命运,他必须拿起武器面对苦难的现实世界,通过抗争保卫理想的丹麦王国。

宿命论认为人的命运皆由天定,人永远逃脱不了命运的安排,所以也没有必要做无谓的抗争。然而在博弈论中人们坚信谋事在人的真言,并认为可以通过采取积极的策略来实现自己的目标。所以无论现实多残酷,理想依旧可以生根发芽。在丹麦王国这座弱肉强食的丛林里,克劳狄斯是站在食物链顶层的王者,哈姆雷特只能依靠他的智慧打败他,寻回他的理想国度,摆脱现实世界的残酷,将监狱式的现实丹麦重新打造为理想中的乌托邦。虽然博弈的先决条件并不一定公平,现实比想象残酷了许多倍:哈姆雷特不但没有亲人的支持,还处处需要提防亲人的算计,这样敌强我弱的战局存在着极大的实力失衡。或者说博弈的一开始,哈姆雷特就已陷入了囚徒困境<sup>[3]</sup>,而这样的囚徒困境依旧有

着它的解决办法。哈姆雷特所能做的选择是复仇与不复仇,而对手的决策则是杀死哈姆雷特或者不杀他。当然博弈双方都会选择占优策略。

在博弈论中,占优策略是不管对方有什么策略,“我”都有唯一最优的策略,不会随着情况不同而改变。哈姆雷特的占优策略是复仇,因此根据克劳狄斯的备选策略他杀死克劳狄斯的机会高于1/2,而对于克劳狄斯,杀死哈姆雷特以绝后患无疑是最好的选择。而对于上述囚徒困境,克劳狄斯必然选择他的占优策略——杀死哈姆雷特,而此时哈姆雷特复仇或是不复仇对于他都是不利的。哈姆雷特唯一能做的便是在复仇的两败俱伤中减少自己所受的伤害。敌强我弱的战局,正面交攻是不合时宜的,所以哈姆雷特运用了败战之计,通过装疯诱使敌人犯错,削弱敌人的实力,从而增加自己获胜的可能性。通过分析哈姆雷特绝处逢生,躲过了克劳狄斯一次又一次的算计,获得了一次又一次报仇的机会,最后为丹麦王国清除了祸患,找回了属于他世界中的理想国度。现实的残酷阻止不了人对理想的追求,即便再多的艰难险阻也可以在所不惜,因为那是自我价值的彰显。哈姆雷特虽然在博弈场上失去了生命,但他的理想却因此获得了生机,重新照亮了丹麦王国里现实的黑暗。

## 2 理性与道德的博弈

道德是规范人行为的尺度,所谓无规矩,不成方圆,有其一定的道理。但是道德往往成为某些群体利用的工具,甚至演变为社会风气。在惟道德是论的社会环境下,各种社会问题往往都归结为人的道德境界问题。中世纪的道德是联合神学打造的一扇坚实的围墙,它让人坚信上帝的旨意不容怀疑、亵渎和反抗,需要无条件的遵从、接受和执行。在这种境地下,正义之士的理性遭到严重的束缚与摧残,而恶势力则假借道德之名极大的获取利益。丹麦王国同样如此,道德束缚了理性,然而理性也是解决道德压迫的唯一方法。只有理性思考,在审慎思考后,以推理方式,找寻到事物的解决办法。哈姆雷特的理性思考足以打败克劳狄斯,但是师出无名,弑君杀叔却是违反道德常规的,所以哈姆雷特的理性思考必须打破道德枷锁才能重生,也才能最终为父报仇。

在道德的重压之下,对于这样一场不公平的博弈,想要成为赢家,无非只有两条途径。“一是做出最好的策略选择,或者至少不要做出错误选择。二是让敌人在博弈中做出错误选择或是做出有利于自己的选择。”<sup>[4]</sup>两种途径都不简单,而哈姆雷特要做的就是摆脱其优柔寡断的性格,增强分析能力。“虽然谁也不知道在上帝面前,他的生前的善善如何相抵,可是照我们一般的推想,他的孽债多半是很重的。现在他正在洗涤他的灵魂,要是我在这时结束了他的性命,那么天国的路是为他开放着。”<sup>[5]</sup>当克劳狄斯跪地祈祷之时,哈姆雷特本就有机会杀死仇人,但他依旧执着于所谓的上帝的评判,对恶人心慈手软,放下了手中的剑,等候一个所谓的更残酷的机会。从博弈观点上看,这样的选择近乎可笑。博弈思维永远以效用为中心,即最后结果或是主观满足程度,追求的是效用的最大化。而根据微观经济学边际效用递减规律 $U(X+Y) < U(X) + U(Y)$ ,哈姆雷特的选择明显是不明智的。我们可以假定X为行动,即哈姆雷特杀死其叔父,  $U(X)$  是哈姆雷特杀死叔父的效用, Y为机会,即哈姆雷特杀死克劳狄斯的

机会,那么X+Y给他带来的效用 $U(X+Y)$ 必然是小于 $U(X)+U(Y)$ 的,其中的不同就在于 $U(X)+U(Y)$ 综合了杀死克劳狄斯效用兼利用机会的效用,是效用之和。当然其中不免存在不确定性因素,即X与Y不能同时兼备时,效用将为零。选择 $U(X+Y)$ 而非 $U(X)+U(Y)$ ,谁可以保证他下次可以遇上比这更好的机会呢?事实证明,上帝的牵绊让哈姆雷特错失良机,得到了一个比这次机会更糟的机会——同归于尽。“这奸恶的诡计已经回转来害了我自己;瞧!我躺在这儿,再也不会站起来了。你的母亲也中了毒。……好,你这败坏伦常、嗜杀贪淫、万恶不赦的丹麦奸王!喝干了这杯毒药;……愿上天赦免你的错误!我也跟着你来了。”<sup>[1]</sup>同样,在这场博弈中,哈姆雷特本可以轻易的用上美人计来制裁克劳狄斯,他却始终没有打算过利用自己母亲和奸王的关系来达到目的。而事实上,王后是有意愿帮助他的:一者,王后依然深爱自己的儿子并对于改嫁有愧于心;二者,王后已经取得了奸王的足够信任。然而在王后能够且愿意帮助他的时候,哈姆雷特却选择了保持沉默,将王后推到一边。试想哈姆雷特若是从母亲那里了解克劳狄斯的起居行踪,找个适当机会杀死克劳狄斯,并不费力。或者说自己的母亲将克劳狄斯引入自己的圈套,强迫克劳狄斯供出一切事实,这也不费力。所以,爱人、母亲死去,自己与敌人同归于尽的悲剧很大程度上在于哈姆雷特在这场博弈中因为道德的限制而丢失了自己的理性思考。

博弈中人们可以通过信息的交互,做出最优策略,从而克敌制胜,也可以使敌人判断失误做出有利于我们的决策,从而克敌制胜。道德的约束固然可怕,可是如果发挥理性思考的作用,依旧可以在这样一场不公平的博弈中弱敌制胜。在这次博弈中,哈姆雷特冲破了道德的约束,采取了欺瞒形式的装疯策略,来假传消息,使克劳狄斯放松了对自己的戒备。同时,特将父亲惨死的过程搬上戏台,间接传递隐藏的真实信息,而让克劳狄斯原形毕露。“这样的理性决策虽然有违君子坦荡荡的道义,但却在博弈实战中产生了实际效果。一方面它冲击克劳狄斯的心理,通过他的异常反应证实了他的罪恶。另一方面它又可以保证了哈姆雷特的安全,避免了与仇人产生正面冲突。在道德与理性的较量中,哈姆雷特掩饰了自己对奥菲莉亚的爱意,在克劳狄斯前做实了自己真疯的事实,从而放松了克劳狄斯对自己的警戒。虽然最后付出了爱人的生命,但是在面对如此恶势力时,也是不得已的选择。所以哈姆雷特质问母亲改嫁,虽然有违尊亲之理,但是在与恶势力博弈的角度上却也是情理之中,它唤起了母亲的羞耻之心,隐约中说服母亲为自己保守秘密。而在面对倒戈的朋友时,哈姆雷特依旧保持了理性思考修改国书,背负不顾道义的名声将朋友送进了坟场。道德如果不是道德而是命运的枷锁,默然忍受始终不会有所收获,只会饱受道德挟制下的命运的蹂躏,所以只有打破道德的枷锁,勇敢的理性思考对错,站起来反抗才是真理。

### 3 正义与邪恶的博弈

柏拉图在他的对话录《理想国》中谈到,“一个人的灵魂有三部份——理智、心灵和欲望——一个正义的人是理智控制其他两部份并且每个部份各尽其责的人”<sup>[3]</sup>。与之相反,一个邪恶的人通常会用欲望控制自己的心灵和理智。哈姆雷特与克劳狄斯之间是正义与邪恶之间的极端对立,因此他们之间的博弈在本质上就是一场正义与邪恶的博弈。

在任何一场博弈之中,为求战胜敌人,就必须主动出击,先发之人,掌握战局领导权。主动出击的战局中联盟策略不但适用于敌我联盟而攻敌。同时它还用于通过利益交点建立统一战线共同抗敌。成功的联盟能增强自己实力,帮助取得胜利。《哈姆雷特》中作为恶势力的一方,克劳狄斯极为擅长使用联盟策略,这也使恶势力膨胀到无可压倒的地步。例如,克劳狄斯将哈姆雷特遣送入英国,便是打算借刀杀人与英方联盟杀死对手。《哈姆雷特》最后一场,克劳狄斯说服勒狄斯与自己站到统一战线共同对抗哈姆雷特。除此之外,克劳狄斯更是与哈姆雷特的母亲、爱人、朋友结成联盟,共同试探哈姆雷特真疯还是假疯。《哈姆雷特》中的这场复仇博弈,领导权似乎是掌握在克劳狄斯手中。他善于选择占有策略并主动出击。哈姆雷特杀死普隆涅斯之后,克劳狄斯借此机会,将哈姆雷特交

付英方,名义上是为王子的安全考虑,实际上是要求英王处死哈姆雷特,以绝后患。虽然哈姆雷特躲过此劫,但无疑使自己处于被动地位。这也是克劳狄斯计谋的高明之处。除此以外,他还主动出击,唆使勒狄斯与哈姆雷特比剑趁其将其杀死。如此以逸待劳的决策堪称胜战计中的上上之选。尽管胜战计谋不一定能达到预期目标,但预期目标的达到一定是通过胜战计谋来实现。《哈姆雷特》中克劳狄斯是一个善于运用计策的恶人,是这一场正邪较量的关键点,也极大的挑战了邪不胜正的定理,而作为正义一方的哈姆雷特却在战略选择上稍显青涩。如果哈姆雷特运用联盟,那么这场战役将提前结束,也不至于那么血腥。哈姆雷特的复仇是一个人孤军奋战,甚至连好友霍拉旭都没透露。实际上,哈姆雷特的联盟对象是很多的:他可以联合母亲与自己共同对抗杀死父亲的外敌,而且从母子亲情这点来说,母亲这一合作对象是很可靠的。除此之外,丹麦民众对于哈姆雷特是非常爱戴的,就连其叔父也承认一般民众对他很有好感。奸臣之子勒狄斯都能发起暴动,哈姆雷特作为受人爱戴的丹麦王子又何尝不可呢?所以没有联络民众是他的失败之处。而对于克劳狄斯的同盟勒狄斯,哈姆雷特完全可以使用敌我联盟而攻敌的作战策略来反抗克劳狄斯的联盟。勒狄斯是一个朝气蓬勃,深明大义的有为青年,试想哈姆雷特如若向他说出实情,他又怎会将父亲与妹妹的死归罪于哈姆雷特?从勒狄斯的角度出发,他真正的仇人是克劳狄斯而非妹妹的心爱之人哈姆雷特。这也意味着哈姆雷特与勒狄斯事实上存在共同的仇恨,也就是共同的利益之处,所以他们完全可以结成联盟而非敌人。邪恶势力通常比想象的强大,它占尽天时地利甚至人和,而在策略智慧上也不弱于正义一方。因此,面对极度膨胀的邪恶势力,正义一方以同归于尽的悲剧收场,多少给读者带来了点心灵的抚慰。一场博弈之中,胜者不一定是强者,而是获得信息量最大的人。对于薄弱的正义一方只有尽可能的获取信息才能打败强大的恶势力。哈姆雷特装疯一幕中,哈姆雷特一方面隐藏了自己的真实策略,让克劳狄斯的下一步无从抉择,只有先试探王子装疯的真假,从而给哈姆雷特留足了时间来了解对方。从实力上衡量,正义之师远远难以和邪恶的势力匹敌,但是在知己知彼的前提下,情况就有所不同了。哈姆雷特掌握克劳狄斯的阴谋后,制造新的信息源,传达出虚假信息,使克劳狄斯做出错误判断,放松了对哈姆雷特的戒备。在这一轮信息交互中,哈姆雷特虽然势力单薄却通过隐藏自己的真实策略,占尽优势,而让克劳狄斯几乎无法招架。除此之外,扰乱对方信息源无疑是哈姆雷特的惯用策略,在克劳狄斯利用奥菲莉亚试探王子真疯假疯时,哈姆雷特再一次假装失忆来使克劳狄斯相信自己已疯的事实。在开赴英国的丹麦客船上,哈姆雷特还通过偷换国书,修改克劳狄斯的密令来改变战局,信息的更改使结果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弱小的正义之师也在夹缝中获得一丝生存空间,得以与恶势力正面挑战,并打成平局,维护了邪不胜正的永恒定理。

### 4 结语

博弈思维具有普遍性,是矛盾分析的具体表现,通过知己知彼的现状分析,效益综合的策略选择以及潜在行动分析,以此来实现最终目标并使效益最大化。《哈姆雷特》中理想与现实、理性与道德、正义与邪恶等诸多矛盾体的对立与博弈,都是莎士比亚对当时社会矛盾的一次集中展示和对人性的一次新的拷问,展示了莎士比亚对美好事物的追求,对理性思考的肯定,以及邪不胜正的认同,这也正是莎士比亚人文主义思想在创作中的具体体现。

#### [参考文献]

- [1](英)莎士比亚著,朱生豪译.《哈姆雷特英汉对照》[M].湖北:湖北教育出版社,1998.9.
- [2]潘天群著.《博弈思维逻辑使你决策致胜》[M].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
- [3]柏拉图著.《理想国》[M].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10.

#### 作者简介:

黄蕾(1999--),女,怀化学院外国语学院2016级学生。  
李昌其(1968--),男,怀化学院外国语学院教师。